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505

单位名称：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的主要职责是：

1、退役军人事务政务管理：维持机关正常运转，做好文秘、资产管理、财务统计、党建、人事、纪律检查、后勤管理等工作。推进信息化建设，不断提高退役军人服务管理水平。

2、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承担退役军人思想政治、舆论宣传、总结表彰、荣誉奖励和信访工作，配合做好指导退役军人党建工作；监督检查并考核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承担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按照市企业中军队转业干部解困专项经费管理办法，组织实施解困工作，参与县级国防动员、兵员征集、预备役人员管理等工作；组织起草地方相关性政策，承担相关政策研究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创新军休服务管理模式，确保军休干部“两个待遇”落实。

3、永清县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负责保障和落实军队移交地方政府安置管理的离退休干部（退休士官）的政治、生活待遇，服务管理，组织开展各项文化体育活动等工作。

4、移交安置和就业创业：做好移交安置工作，推进安置制度改革，提高安置质量，改进军休人员和伤病残人员接收安置机制，积极支持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大力促进就业创业，加大教育培训力度，加强就业服务，积极鼓励创业，切实把退役军人作为人力资源使用好、作用发挥好。

5、拥军优抚：承担协调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工作，指导做好地方支持军队相关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军属和符合条件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人民警察、参战民兵民工、消防员等全县优抚对象的优待、抚恤等工作；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

织协调落实退役军人医疗保障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优抚保障机构以及军供保障机构的规划政策，贯彻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协调指导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承担全县残疾军人康复辅助器具的配发、更换工作；承担全县烈士申报和褒扬工作，纪念设施管理保护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拟订全县军人公墓建设规划、管理维护等政策并指导实施，承担国家级、省级、市级重点烈士纪念建筑物保护单位的申报工作，承担县级重点烈士纪念建筑物保护单位的审核报批工作。

6、永清县烈士陵园：负责收集、整理、陈列革命烈士史料和遗物，宣传革命烈士的优秀事迹，奉献精神和高尚品质；负责陵园建筑的日常维护工作；负责革命烈士骨灰的安葬工作；负责为社会各界及烈士亲属祭扫活动提供服务，充分发挥爱国主义和青少年教育基地的作用；负责院内卫生、环境绿化和安全保卫工作。

7、永清县光荣院：负责收养烈士家属、病故家属、复退伤残军人等优抚对象；负责提供生活起居、文化娱乐、康复训练、医疗保健等服务工作。

8、永清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负责为军队退役人员提供咨询服务，宣传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协调为退役军人提供法律援助，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以及配合来信访接待工作；负责正合衔接优抚安置政策与普惠性政策，协调做好帮扶解困工作；负责加强军队退役人员待安置期党员管理，建立临时党支部，建立党员信息台账，做好相关服务工作；负责创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平台，建立军队退役人员人才信息库、岗位需求信息库，组织符合条件的军队退役人员参加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以各种推荐形式为军队退役人员提供功罪岗位负责全县退役士兵的档案接收管理工作，做好档案的归档、保存、查阅和保密工作。负责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行政机关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廊坊市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4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416.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18.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47.38	本年支出合计	58	4748.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01.4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748.81	总计	62	4748.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廊
坊市永清
县退役军
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47.38	3047.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4.23	2724.23					
20808	抚恤	2025.20	2025.20					
2080801	死亡抚恤	94.97	94.97					
2080802	伤残抚恤	221.25	221.25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440.39	1440.39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81.50	81.5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99.24	99.2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87.85	87.85					
20809	退役安置	234.14	234.14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88.48	88.48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53.93	53.93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0.00	2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6.14	46.14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5.59	25.5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64.88	464.88					
2082801	行政运行	396.88	396.88					
2082804	拥军优属	45.00	45.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3.00	2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9.34	309.34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309.34	309.3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07.04	307.04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2.30	2.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1	13.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1	13.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1	13.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廊坊
市永清县
退役军人
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748.81	410.70	4338.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6.66	396.88	4019.77			
20808	抚恤	3364.95		3364.95			
2080801	死亡抚恤	119.61		119.61			
2080802	伤残抚恤	437.20		437.2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201.25		2201.25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81.50		81.5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437.54		437.5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87.85		87.85			
20809	退役安置	586.82		586.8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46.48		346.48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83.05		83.05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1.94		21.94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06		1.0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08.69		108.6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5.59		25.5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64.88	396.88	68.00			
2082801	行政运行	396.88	396.88				
2082804	拥军优属	45.00		45.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3.00		2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34		318.34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318.34		318.3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16.04		316.04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2.30		2.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1	13.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1	13.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1	13.81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廊坊市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4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416.66	4416.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8.34	318.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81	13.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47.3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48.81	4748.8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701.4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701.4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748.81	总计	64	4748.81	4748.81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廊坊
市永清县退
役军人事务
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748.81	410.70	4338.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6.66	396.88	4019.77
20808	抚恤	3364.95		3364.95
2080801	死亡抚恤	119.61		119.61
2080802	伤残抚恤	437.20		437.2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201.25		2201.25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81.50		81.5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437.54		437.5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87.85		87.85
20809	退役安置	586.82		586.8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46.48		346.48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83.05		83.05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1.94		21.94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06		1.0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08.69		108.6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5.59		25.5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64.88	396.88	68.00
2082801	行政运行	396.88	396.88	
2082804	拥军优属	45.00		45.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3.00		2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34		318.34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318.34		318.3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16.04		316.04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2.30		2.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1	13.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1	13.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1	13.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廊
坊市永清
县退役军
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2.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4.69	30201	办公费	4.9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7.72	30202	印刷费	1.0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4.8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04	30205	水费	0.5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18.03	30206	电费	1.4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9.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9.73	30208	取暖费	0.4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费	0.1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 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8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81	30212	因公出国（境） 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8.9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9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 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 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1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2.45			
人员经费合计		322.52	公用经费合计					88.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廊坊市
永清县退役军
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廊坊市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廊坊市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4748.81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184.86 万元，下降 31.5%，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和年初结转结余均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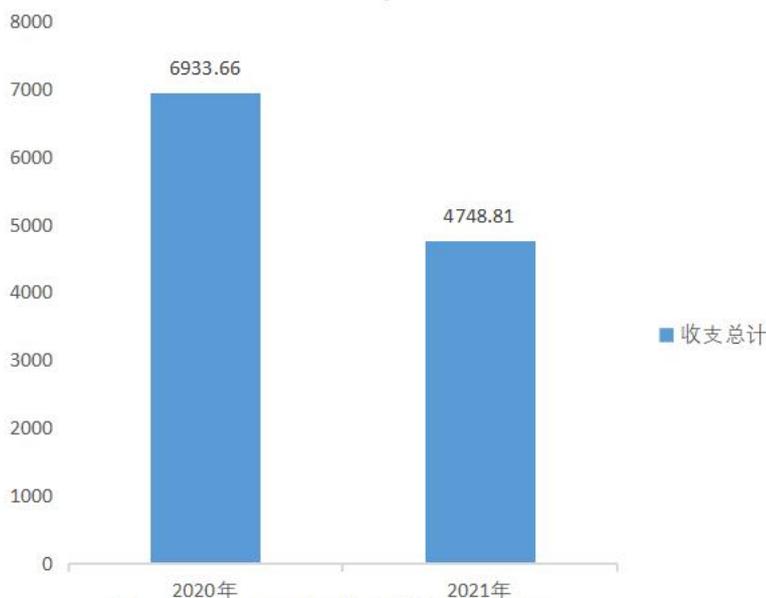


图1：2019-2020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4748.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748.8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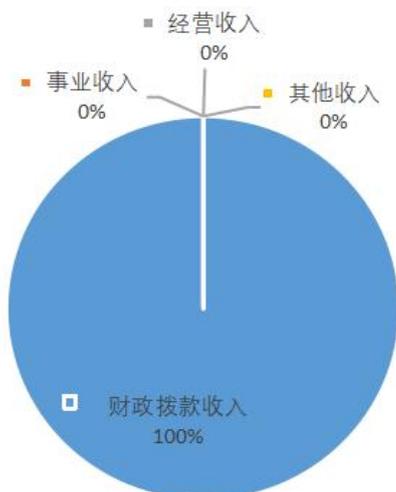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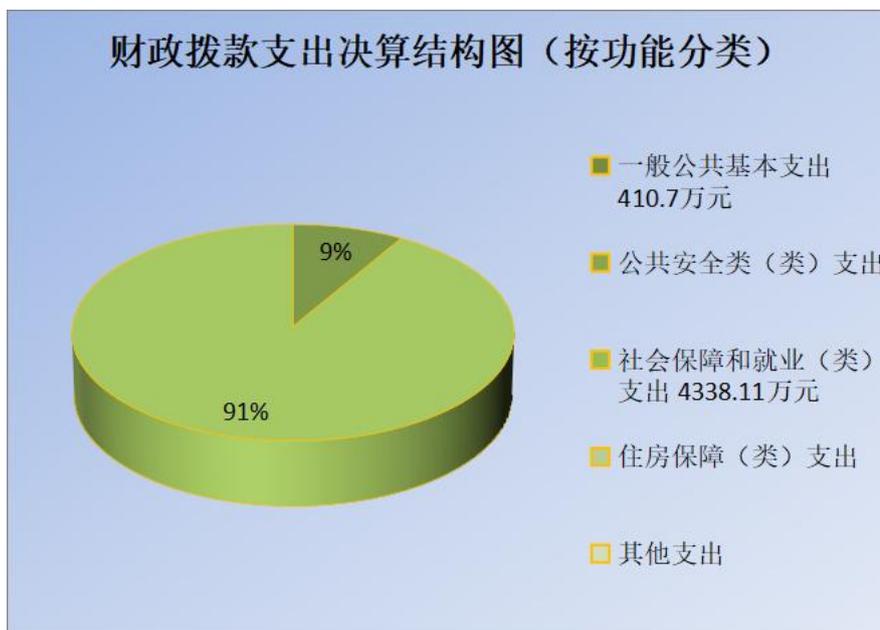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748.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0.70 万元，约占 9%；项目支出 4338.11 万元，约占 9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047.38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1762.15 万元，降低 36.64%，主要是财政拨款减少；本年支出 4748.81 万元，减少 136.09 万元，降低 2.79%，主要是预算项目人员有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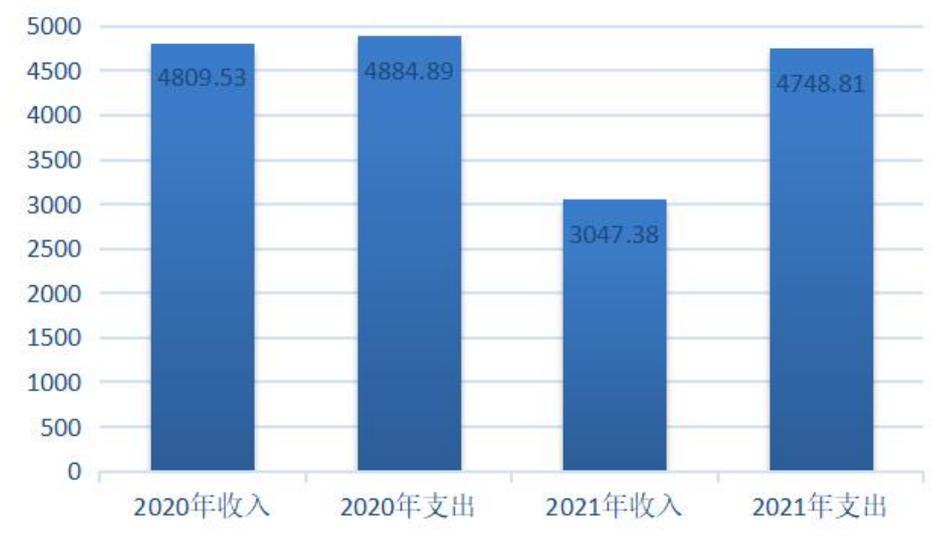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047.3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62.15 万元；主要是财政拨款减少；本年支出 4748.8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6.09 万元，降低 2.79%，主要是预算项目人员有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本年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本年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财政拨款收支与2020年度财政拨款
收支对比图**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047.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6%，比年初预算增加 1854.8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项目经费有结转；本年支出 4748.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8%，比年初预算增加 3556.2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项目经费未全部下达，之后分批下达。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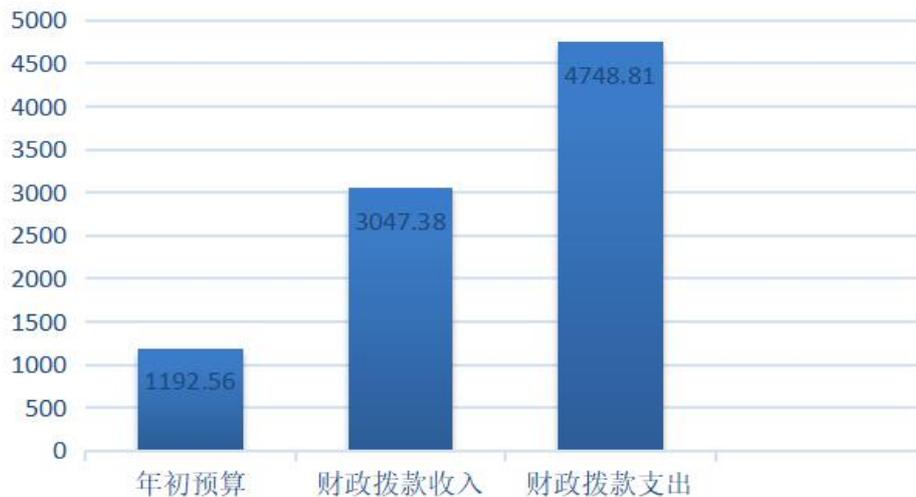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256%，比年初预算增加 1854.82 万元，主要是原因是 2020 年度项

目经费有结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398%，比年初预算增加 3556.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项目经费未全部下达，之后分批下达。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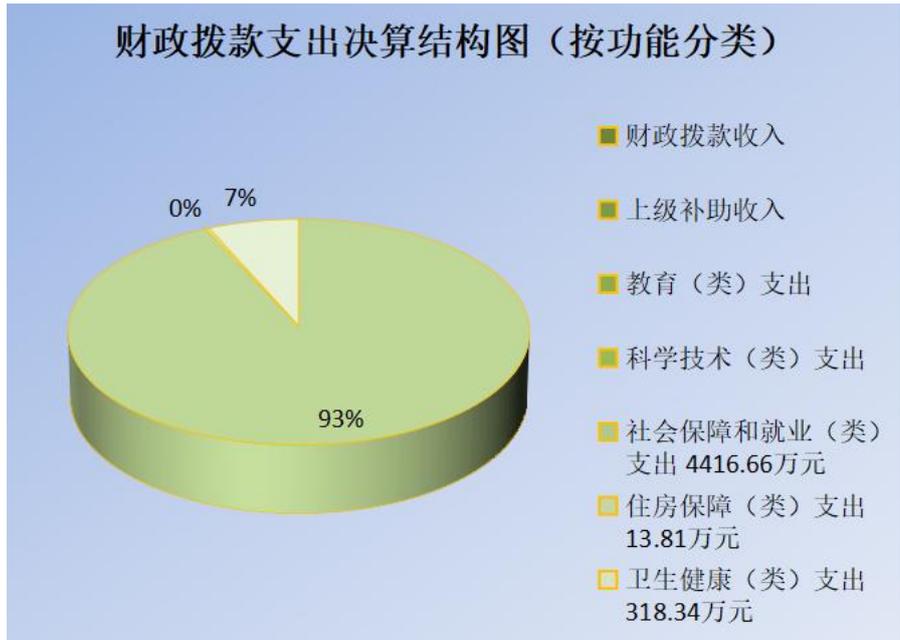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支与2020年度财政拨款
收支对比图**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748.8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卫生健康（类）支出 318.34 万元，占 6.7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416.66 万元，占 93.01%；住房保障（类）支出 13.81 万元，占 0.29%。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10.7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22.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88.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预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化。与 2020 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

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本部门2021年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类支出，与2020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部门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类支出，与2020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2021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类支出，与2020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部门2021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类支出，与2020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

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1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类支出，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有一级项目 11 个，共涉及资金 1886.5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3.49%。

组织对“廊财社【2020】110 号廊坊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86.52 万元。其中，对“廊财社【2020】110 号廊坊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廊财社【2020】89 号廊坊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廊财社【2020】89 号廊坊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廊财社【2021】35 号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退役军人事务局义务兵优待金及大学生进疆进藏奖励金”“廊财社【2020】89 号廊坊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廊财社【2020】88号廊坊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的通知”“廊财社【2021】37号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的通知”“退役军人事务局重点优抚对象“解三难”经费”“退役军人事务局一至六级伤残军人医疗费”“廊财社【2021】35号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等项目分别委托“兴审”等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提供的预算文本、决算报表、合同、项目台账及凭证等相关资料，指标设置有一定的完整性、相关性、适当性和可行性审核，资料收集较全面，且进行比较全面的核实分析、反映了重要数据和基础资料的准确性，评价等级为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退役军人事务局三属定期抚恤金（死亡抚恤）项目及退役军人事务局残疾军人抚恤金项目等23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退役军人事务局三属定期抚恤金（死亡抚恤）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三属定期抚恤金（死亡抚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39.61万元，执行数为129.26万元，完成预算的92.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92.59%，未发现问题。

（2）退役军人事务局残疾军人抚恤金项目绩效自评综

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残疾军人抚恤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37.20万元，执行数为437.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100%，未发现问题。

（3）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对象门诊及住院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对象门诊及住院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37万元，执行数为231.68万元，完成预算的97.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97.76%，未发现问题。

（4）退役军人事务局一至六级伤疾军人医疗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一至六级伤疾军人医疗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0.60万元，执行数为78.10万元，完成预算的96.9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96.90%，未发现问题。

（5）退役军人事务局重点优抚对象“解三难”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重点优抚对象“解三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6万元，执行数为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100%，未发现问题。

（6）退役军人事务局涉核人员体检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涉核人员体检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9.10万元，执行数为15.36万元，完成预算的52.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52.78%，未发现问题。

（7）退役军人事务局义务兵优待金及进疆进藏奖励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义务兵优待金及进疆进藏奖励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29.10万元，执行数为408.34万元，完成预算的95.1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95.16%，未发现问题。

（8）退役军人事务局立功受奖一次性奖励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立功受奖一次性奖励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1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4万元，执行数为12.75万元，完成预算的91.0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91.07%，未发现问题。

（9）退役军人事务局双拥活动及重点优抚对象慰问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双拥活动及重点优抚对象慰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5万元，执行数为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100%，

未发现问题。

(10) 退役军人事务局陵园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陵园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9.5 万元，执行数为 3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100%，未发现问题。

(11) 退役军人事务局散葬烈士纪念设施维护管理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散葬烈士纪念设施维护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100%，未发现问题。

(12) 退役军人事务局光荣院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光荣院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7 万元，执行数为 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100%，未发现问题。

(13) 退役军人事务局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40 万元，执行数为 2.4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100%，未发现问题。

（14）退役军人事务局维稳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100%，未发现问题。

（15）退役军人事务局县、乡、村视频一体化建设及运营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县、乡、村视频一体化建设及运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8.27 万元，执行数为 58.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100%，未发现问题。

（16）退役军人事务局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安置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安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2.88 万元，执行数为 83.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4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89.43%，未发现问题。

（17）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

干部管理机构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94 万元，执行数为 21.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100%，未发现问题。

（18）退役军人事务局企业退休军转干部补贴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企业退休军转干部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1.69 万元，执行数为 101.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2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77.22%，未发现问题。

（19）退役军人事务局士兵自谋职业及自主就业补助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士兵自谋职业及自主就业补助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76.19 万元，执行数为 346.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1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92.10%，未发现问题。

（20）退役军人事务局离退休军转干部“八一”“春节”慰问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离退休军转干部“八一”“春节”慰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完成 87.50%，未发现问题。

(21) 退役军人事务局军转干部体检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军转干部体检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2.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76.67%，未发现问题。

(22) 退役军人事务局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培训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培训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6 万元，执行数为 1.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100%，未发现问题。

(23) 退役军人事务局在乡复退军人生活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事务局在乡复退军人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201.25 万元，执行数为 2201.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100%，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三属定期抚恤金（死亡抚恤）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9.61	139.61	129.26	10	93%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4.97	114.97	104.62	—	91%	—	
	上年结转资金	24.64	24.64	24.64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三属定期抚恤金（死亡抚恤）项目，达到对 50 人发放抚恤金，褒扬金和抚恤金足额、及时发放的目的，激励军人保卫祖国，增强军人为保家卫国勇于献身的精神，保障了国家对军人的抚恤优待，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			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一次性抚恤金、三属定期抚恤金的发放工作，保障烈士因公牺牲军人、病故军人遗属家庭的生活水平，弘扬烈士精神，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享受抚恤人员 (人)	45 人	45 人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褒扬金与抚恤金发放工作合格率	考核褒扬金发放与抚恤金发放工作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100% 发放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褒扬金与抚恤金发放及时性	考核褒扬金发放与抚恤金发放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发放到位	按月及时发放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是否在预算范围内	100%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优抚对象生活	优抚对象生活得到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资金发放制度健全	保证资金发放制度的健全与完善	按照规定发放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抚恤家庭满意度	调查抚恤家庭对抚恤金发放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残疾军人抚恤金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7.20	437.20	437.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1.25	221.25	221.2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215.95	215.95	215.95	—	100%	—	
	其他资金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5号)开展在残疾军人抚恤金项目达到对 160 人发放残疾抚恤金丧葬费，实现提高他们的生活水平及维护社会稳定的效益			通过项目的开展，确保残疾军人的生活水平不低于当地居民平均生活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 享受补 助人员 (人)	160 人	160 人	15	15	
		质量 指标	指标 1: 补助金 发放工作合格率	助金发放工 作的是否符 合相关规 定	100% 发放	15	15	
		时效 指标	指标 1: 补助金 发放及时性	考核补助金 发放是否在 规定时间 发放到位	按月 及时发 放	15	15	
		成本 指标	指标 1: 成本控 制	成本控制 在预 算范 围之 内	100%	15	15	
	社会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保障优 抚对象生活	优抚对象生 活得到有 效改善	有效 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资金发 放制度健全	保证资金发 放的相关 制度健全 与完善	按照 规定 发 放	10	1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 抚恤家 庭满意度	调查抚恤家 庭对抚恤 金发放满 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对象门诊及住院补助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7	237	231.68	10	98%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8	228	222.68	—	98%	—	
	上年结转资金	9	9	9	—	100%	—	
	其他资金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开展切实保障退出现役的重点优抚对象的医疗待遇。同时，利用体检的机会，正确引导体检正确认识党和政府为解决他们实际困难所做的努力，自觉维护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根据《廊坊市重点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廊民〔2017〕50号）文件规定，开展优抚对象门诊及住院补助项目，达到对 1350 名重点优抚对象进行医疗补助，使优抚对象的医疗困难得到有效解决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享受 补助人员（人）	实际享受人 数	1350 人	15	15	
		质量 指标	指标 1：医疗保 障工作合格率	医疗保障工 作的是否符 合相关规 定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指标 1：医疗费 用及时兑现	医疗费及参 保费用是否 在规定时间内 发放到位	按月 及时 发放	15	15	
		成本 指标	指标 1：成本控 制	成本控制 在预 算范 围内	银行 流水	15	15	
	社会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保障优 抚对象医疗	优抚对象医 疗难得到改 善	有效 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资金发 放制度健全	保证资金发 放相关制度 的健全与完 善	按照 规定 发放	10	1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 1：优抚对 象满意度	调查重点优 抚对象对医 疗待遇的满 意程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一至六级伤残军人医疗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6.6	80.6	78.10	10	9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6.6	80.6	78.10	—	9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开展，切实保障一至六级残疾军的医疗待遇不降低，维护社会安定。			通过开展 1-6 级伤残军人医疗费项目，达到对 50 人报销医疗费用及为 40 人参加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和大病统筹的目的，切实保障这部分人的医疗待遇，保障了国家对军人的抚恤待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享受 报销人员（人）	实际享受人 数	50 人	15	15	
		质量 指标	指标 1：医疗保 障工作合格率	医疗保障工 作的是否符 合相关规 定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指标 1：医疗 费用及时兑现	医疗费及参 保费用是否 在规定时间内 发放到位	按季 度及发 放	15	15	
		成本 指标	指标 1：成本控 制	成本控制在 预算范围 内	银行 流水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提高幸 福指数	维护社会稳 定、残疾军 人就医有保 障	有效 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资金发 放制度健全	保证资金发 放相关制度 健全与完 善	按照 规定发 放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一至六 级残疾军人 满意度	调查一至六 级残疾军人 对医疗待遇 的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重点优抚对象“解三难”经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	66	6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6	66	6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开展，为重点优抚对象发放取暖费，解决因患重病、住房等原因造成的生活困难的救助，提高困难优抚对象的生活质量。			通过开展重点优抚对象“解三难”经费项目，达到对 1345 人中因患病、住房等原因造成的生活困难进行救助的目的，保障重点优抚对象不低于当地最低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享受救济人员 (人)	实际享受救济人员	1345 人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救助工作合格率	救助工作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救助金及时兑现	救助金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发放到位	按月及时发放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银行流水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高幸福指数	维护社会稳定、解决医疗难、生活难、住房难问题	有效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资金发放制度健全	保证资金发放制度的健全与完善	按照规定发放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优抚对象满意度	调查重点优抚对象对“解三难”开民情况的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涉核人员体检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1	29.1	15.36	10	53%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1	29.1	15.36	—	53%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涉核人员的健康体检，体现对涉核人员的关爱，维护社会稳定。			通过开展涉核人员体检费项目，达到对 450 人进行健康体检的目的，同时，利用体检的机会，正确引导体检正确认识党和政府为解决他们实际困难所做的努力，自觉维护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享受人员 (人)	实际享受人员	450 人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体检组织工作合格率	考核体检组工作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活动及时兑现	组织活动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按 12 月底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银行流水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关爱度	平衡涉核人员心理，体现关爱	有效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资金发放制度健全	保证资金发放制度的健全与完善	按照规定发放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涉核人员满意度	调查涉核人员的满意程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9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义务兵优待金及进疆进藏奖励金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9.10	429.10	408.34	10	95%	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8	90.8	70.04	—	77%	—	
	上年结转资金	338.30	338.30	338.3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开展，提升适龄青年入伍任务，维护社会秩序，保证人民生活安全。				根据《关于调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标准的通知》(冀民【2016】86号)文件规定，开展义务兵优待金及进疆进藏奖励金项目，达到对146人发放家庭优待金及奖励金，为保证优待金、奖励金足额、及时发放的目的，实现提高青年入伍热情，维护社会秩序的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享受优待人员(人)	优待奖励金实际发放数	146人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优待金与奖励金发放工作合格率	考核优待金奖励金发放是否符合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完成时间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12月底前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408.34万元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优抚对象合法权益	保护军人合法权益，营造“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的良好氛围	保障军人权益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资金发放制度健全性	保证资金发放制度的健全完善	按照规定发放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优待家庭满意度	调查优待家庭奖励发放的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9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立功受奖一次性奖励金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	14	12.75	10	91%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	14	12.75	—	9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开展，及时为立功受奖现役军人登记建档，及时将立功受奖喜报和通知书送达现役军人家庭，及时发放一次性奖励金，激发军人建功立业的热情，维护社会秩序。			根据《河北省为立功受奖现役军人家庭送喜报工作实施办法》相关规定开展现役军人立功受奖一次性奖励金项目发放奖励，保证奖励金足额、及时发放的目的，实现提高现役军人建功立业的热情，维护社会秩序的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享受奖励人员 (人)	奖励金实际发放人数	55 人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奖励金发放工作合格率	奖励金发放工作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完成时间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12 月底前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是否在预算范围内	银行流水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稳定性	激励有志青年投身国防、建设祖国，在部队建功立业	保障军人权益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资金发放制度健全性	保证资金发放制度的健全与完善	按照规定发放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现役军人家庭满意度	被调查人员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9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双拥活动及重点优抚对象慰问经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4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	45	4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两节慰问工作，保障退役军人的荣誉感，维护社会安定。			通过开展双拥活动及开展对全县 13000 名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进行两节慰问，将拥军优属工作落到实处，激励军人保家卫祖，提高人民参军热情。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慰问人数（人）	实际慰问人数	13000 人	15	15	
		质量 指标	指标 1：双拥工作开展合格率	考核双拥工作开展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指标 1：完成时间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12 月底前	15	15	
		成本 指标	指标 1：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是否在预算范围内	银行流水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提高幸福指数	激励军人保家卫祖、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增强退伍军人的荣誉感	现场调查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综合利用率	专款专用比例	按照规定发放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退役军人满意度	退役军人对双拥工作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陵园经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5	39.5	39.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5	39.5	39.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开展，引导人们特别是青少年树立正确理想、信念、人生观、价值观，促进中华民族振兴。			根据《烈士褒扬条例》《烈士纪念设施规划建设修缮管理维护总体工作方案》《关于做好烈士纪念设施规划建设修缮管理维护工作的若干措施》相关规定，开展烈士陵园经费项目，达到对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升级改造及组织祭奠活动，激发人民群众爱国热情的目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维护数量(次)	实际维护数量	15 次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验收合格率(%)	考核活动内容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完成时间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12 月底前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银行流水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大众认知度	增强全民爱国热情、营造崇尚英雄、铭记历史的氛围	调查人群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制度健全性	保证资金使用制度的健全完善	按照规定发放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人民群众满意度	调查群众对活动的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散葬烈士纪念设施维护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散葬烈士墓纪念设施维护、管理加强建设管理保护工作。			通过开展散葬烈士纪念设施维护管理经费项目，达到对零散烈士墓的管理保护，对广大人民群众进行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维护数量 (座)	实际维护数量	450 座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验收合格率 (%)	考核活动内容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完成时间	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12 月底前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银行流水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大众认知度	增强全民爱国热情、营造崇尚英雄、铭记历史的氛围	调查人群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制度健全性	保证资金使用的健全与完善	按照规定发放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人民群众满意度	调查群众对活动的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光荣院经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	37	3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	37	3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居住环境安全、整洁、人性化。			生活保障到位、饮食水平提升、满足供养需求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 医疗保 健、康复训练、 文化娱乐服务 (次数)	医疗保健、康 复训练、文化 娱乐服务(次 数)	12 次	15	15	
		质量 指标	指标 1: 老人生 活起居、医疗护 理满意度	对老人生活 起居、医疗护 理等进行服 务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指标 1: 按时发 放	按时发放人 员工资人员 工资	按月发 放	15	15	
		成本 指标	指标 1: 成本控 制	成本控制在 预算范围之 内	银行流 水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提高生 活保障, 强化医 疗保障	对于鼓舞部 队士气、巩固 国防力量、促 进社会和谐、 维护社会稳 定有着必要 的效益性	调查 人群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生活保 障到位、饮食水 平提升、满足供 养需求	对老人生活 起居、医疗护 理等进行服 务	按照 实际情 况进行	10	10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 供养对 象服务满意率 (%)	对老人生活 保障、医疗护 理等服务满 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	2.4	2.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	2.4	2.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我县退役军人的各项政策落实到位。			保障退役军人服务工作的圆满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退役军人 人员	实际服务人数 与申请人数比 例	按实 际申 请人 数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服务标准 率	务准确比例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及时服务	及时服务比例	工 作 安 排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在预 算范围之内	2.4 万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服务退役 军人稳定性	达成退役军人 心愿指数	调 查 人 群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综合满意 率	为退役军人进 行服务	按 照 实 际 情 况 进 行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 1: 退役军人 满意率 (%)	满意人数与调 查总人数比例	满 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维稳经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2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省委提出“北京不能去，河北不能聚”目标			维护退役军人稳定，保持良好的社会局面，促进退役军人信访接待人员更高效的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接待来京信访人员	实际接待人数	8 人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接待标准率	劝返比例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及时接待	及时接待比例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25 万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维护信访稳定性	达成稳定效果指数	25 人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综合利用率	专款专用比例	10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信访人员满意度 (%)	满意人数和调查总人数比例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县、乡、村视频一体化建设及运营经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27	58.27	58.2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27	58.27	58.2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省市县乡村政策传达、咨询畅通。			确保视频一体化平台的畅通、维护、管理，做到及时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 设备使用数量	全县设备使用情况	18 台	15	15	
		质量 指标	指标 1: 畅通标准率	畅通次数比例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指标 1: 畅通及时状况	畅通次数与使用比例	100%	15	15	
		成本 指标	指标 1: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58.27 万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网络的畅通提供保障	达解决省市县乡村政策传达、咨询畅通的目标	按实际工作情况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综合利用率	专款专用比例	10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使用人员满意度 (%)	满意人数和调查总人数比例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安置资金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2.88	92.88	83.06	10	89%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3.76	63.76	53.94	—	85%	—	
	上年结转资金	29.12	29.12	29.12	—	100%	—	
	其他资金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服务管理对象生活得到保障。			提高 1987 年以来接收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医疗、生活保障待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享受工资 补助人员	实际发放人数 与应发放人数 比例	8 人	15	15	
		质量 指标	指标 1：各类工资 补助足额兑现	各类工资补助 资金足额兑现 比例	足额 发放	15	15	
		时效 指标	指标 1：各类工资 补助及时兑现	各类工资补助 资金及时兑现 比例	按 月 及 时 发 放	15	15	
		成本 指标	指标 1：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在预 算范围之内	银行 流 水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维护社会 稳定性	保障服务管理 对象生活不低 于当地的平均 生活水平	按实 际情 况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综合利用 率	专款专用比例	10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 1：军休干部 满意率 (%)	满意人数和调 查总人数比例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9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经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94	21.94	21.9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1.94	1.94	1.94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保障我县接收管理的军休干部各项政策待遇，保障其合法权益。加强军休服务管理机构用房建设，维护军休管理机构的正常运转。			做好军休所日常维护管理，科学制定建设维修改造规划，精心组织实施，确保设施安全实用、功能齐全。提升服务管理能力和水平，落实好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维护军休干部的合法权益。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服务对象涉及人数	服务对象人数与受益人数比例	8人	15	15	
		质量 指标	指标 1：工作开展稳定性	工作开展稳定性	按工作计划开展	15	15	
		时效 指标	指标 1：工作开展及时性	工作开展及时性	按工作计划	15	15	
		成本 指标	指标 1：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银行流水	15	15	
	社会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维护社会稳定	军休干部价值荣誉感增强	满意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综合利用率	专款专用比例	10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军休干部满意率(%)	满意人数和调查总人数比例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企业退休军转干部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1.69	131.69	101.69	10	77%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14	69.14	39.14	—	57%	—	
	上年结转资金	62.55	62.55	62.55	—	100%	—	
	其他资金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保障企业军转干部的生活，为困难退休企业军转干部发放生活补助，及时补发差额部分，确保政策落实到位。			从2020年1月开始逐月统计企业军转干部年龄，确定其达到年龄增发标准的人数，统计企业军转干部死亡及各单位新增，逐月发放军转干部养老金补贴。其项目为经常性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主要承担统计人员统计，补助金测算及发放等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补助企业军转干部人数	实际发放人数与应发放人数比例	59人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补助兑现率	足额兑现比例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补助及时兑现	工作开展及时性	按月发放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100%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不低于当地生活水平	足额发放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综合利用率	专款专用比例	10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军转干部人员满意度	满意人数与调查人数比例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9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士兵自谋职业及自主就业补助金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5.33	376.19	346.48	10	92%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7.33	118.19	88.48	—	75%	—	
	上年结转资金	258	258	258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根据文件要求，自主就业退役士兵部队发放一次性退役金后，由地方政府给予一次性经济补助。2、为符合政府安排工作的退役士兵发放待分配的退役士兵生活补助费。3、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选择自谋职业，按照上年度城镇职工平均工资的三倍予以发放自谋职业金。</p>				<p>保证 2019 年秋冬季退役士兵的核查工作到位，核查的每一名退役士兵都符合补助发放条件。按照文件规定进行测算，测算无误，将补助资金发放到每一位退役士兵手中，认真落实相关政策，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自主就业和自谋职业退役士兵人数	实际发放人数与应发放人数比例	60 人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补助兑现率	足额兑现比例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补助及时兑现	工作开展及时性	按月发放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不低于当地生活水平	足额发放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综合利用率	专款专用比例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退役士兵	满意人数与调查人数比例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离退休军转干部“八一”“春节”慰问经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7	10	88%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	8	7	—	8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本项目的主要目的是在“八一”“春节”为企业军转干部及特困军转干部送温暖，让企业军转干部感受到县政府与相关部门的关心。为特困家庭给予帮扶解困。			在“八一”“春节”节日时为企业军转干部及特困军转干部送温暖，让企业军转干部感受到县政府与相关部门的关心。为特困家庭给予帮扶解困。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慰问军转干部人数	实际慰问人数和应慰问人数	66 人	15	15	
		质量 指标	指标 1：军转干部慰问金发放覆盖率	企业军转干部慰问金发放率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指标 1：慰问补助发放完成时间	慰问军转干部家庭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八一”春节及时发放	15	15	
		成本 指标	指标 1：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7 万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帮助解困困难军转干部家庭提高生活水平	保障企业军转干部的生活及健康待遇	按工作安排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综合利用率	专款专用比例	10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军转干部人员满意度	军转干部人员满意率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9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军转干部体检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2.3	10	77%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2.3	—	7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落实好《企业军转干部问题工作小组办公室通知》的要求利用体检机会，正确引导体检正确认识党和政府为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所做的努力，自觉维护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在开展过程中从组织人员到支付体检费用对项目进行保障。			从 2020 年开始安排企业军转干部体检费用，用于为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认定其体检总数，项目属于经常性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主要承担此类人员管理、体检医院确定、支付体检费等职责，开展人员核查、组织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参与体检的企业军转干部	实际参加体检人数和应参加体检人数比例	72 人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参加体检军转干部覆盖率	预计参加体检的军转干部覆盖率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完成时间	预计军转干部体检时间完成时间	12 月底前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2.3 万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组织管理军转干部体检，保障他们的身体健康	在开展过程中从组织人员到支付体检费用对项目进行保障	72 人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综合利用率	专款专用比例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军转干部人员满意度	军转干部人员满意率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9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培训补助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6	1.06	1.0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0	0	—	—	—	
	上年结转资金	1.06	1.06	1.06	—	100%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落实好《企业军转干部问题工作小组办公室通知》的要求利用体检机会，正确引导体检正确认识党和政府为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所做的努力，自觉维护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在开展过程中从组织人员到支付体检费用对项目进行保障。			从 2020 年开始安排企业军转干部体检费用，用于为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认定其体检总数，项目属于经常性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主要承担此类人员管理、体检医院确定、支付体检费等职责，开展人员核查、组织等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参与培训的人数	实际参加培训的人数	2 人	15	15	
		质量 指标	指标 1：参加就业创业培训率	预计参加培训人数的覆盖率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指标 1：完成时间	预计培训的完成时间	12 月底前	15	15	
		成本 指标	指标 1：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1.06 万元	15	15	
	社会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组织退役士兵进行就业培训	保障社会稳定	完成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综合利用率	专款专用比例	100%	10	1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退役培训人员	退役培训人员满意率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在乡复退军人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永清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1.25	2201.25	2201.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40.39	1140.39	1140.3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760.86	760.86	760.86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项目的开展，确保老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两参退役人员、60 周岁农村籍退役士兵、烈士子女的生活水平不低于当地居民平均水平，根据《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冀退役军人厅发〔2019〕16 号）及 2020 年新的文件规定，开展在乡复员军人生活补助项目，达到对 4500 人发放生活补助金及重点优抚对象丧葬费，实现提高他们的生活水平及维护社会稳定的效益。</p>			<p>保证老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两参退役人员、60 周岁农村籍退役士兵、烈士子女的生活水平不低于当地居民平均水平，根据《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冀退役军人厅发〔2019〕16 号）及 2020 年新的文件规定，开展在乡复员军人生活补助项目，达到对 4500 人发放生活补助金及重点优抚对象丧葬费，实现提高他们的生活水平及维护社会稳定的效益。</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享受补助人员 (人)	实际享受补助的人数	≥4440 人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补助金发放工作合格率	考核补助金发放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发放到位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补助金发放及时性	每月及时足额发放情况	按月发放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优抚对象生活	优抚对象生活得到有效改善	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综合利用率	专款专用比例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优抚对象满意度	对优抚家庭满意度的调查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四）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对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进行自评价，自评得分 96 分，评价等级为优。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较好完成了 2021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部门（单位）名称		永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负责人（签字）						
联系人		潘霞		联系电话		6681680				
评价时段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年度部门 （单位）预算 执行情况		预算收入（万元）				预算支出（万元）				
		收入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支出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财政拨款收入	4748.81	4748.81	人员经费	322.52	322.52			
		上级补助收入			日常公用经费	88.18	88.18			
		事业收入			专项公用支出					
		经营收入			专项项目支出	4338.11	4338.11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合计	4748.81	4748.81	合计	4748.81	4748.81			
年度 主要 任务	工作任务名称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对应的 拟安排项目	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数 （万元）	其中：		执行数 （万元）	其中：	
	优待抚恤	100%	廊财社【2020】 110号廊坊市财 政局关于提前下 达2021年省级 优抚对象补助经 费预算的通知	65%	272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77.78	财政拨款	
		100%	廊财社【2020】	63%	1350		1350	848.42		

			89号廊坊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100%	廊财社【2020】89号廊坊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40%	336		336	135.25	
		100%	廊财社【2021】35号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100%	249		249	249	
		100%	退役军人事务局义务兵优待金及大学生进疆进藏奖励金	100%	60	60		60	60
		100%	廊财社【2020】89号廊坊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75%	101		101	75.97	
		100%	廊财社【2020】	100%	72		72	72	

			88号廊坊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的通知						
		100%	廊财社【2021】37号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100%	65		65	65	
		100%	退役军人事务局重点优抚对象“解三难”经费	100%	66	66		66	66
		100%	退役军人事务局一至六级伤残军人医疗费	90%	86.6	86.6		78.1	78.1
		100%	廊财社【2021】35号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100%	59		59	59	
	金额合计				2716.6	212.6	2504	1886.52	204.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值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自评得分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预算完成率	≥95%	100%	4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		1.预算完成率大于或	4

(40分)					<p>预算完成数与调整预算数的比率。</p> <p>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调整预算数)×100%。</p> <p>(预算完成数为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调整预算数为调整后的最终预算数)</p>	<p>等于95%的,得满分;</p> <p>2.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3.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得分=(实际值-85%)/10%*权重。</p>	
	预算调整率	100%	100%	4	<p>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p>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p> <p>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p>	<p>1.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2.预算调整率增幅或降幅大于等于5%的,得0分;3.预算调整率在0—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p> <p>得分=(5%- 实际值)/5%*权重; 实际值 为实际值的绝对值。</p>	4
	支出进度率	≥100%	93%	4	<p>考察部门(单位)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p> <p>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p> <p>实际支付进度是指部门(单位)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p>	<p>1.支付进度率大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2.支付进度率小于或等于60%的,不得分;3.支付进度率在60%—10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p> <p>得分=(实际值-60%)</p>	3

						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是指，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间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40%*权重。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4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实际值小于等于0得满分，每增加1%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4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	4	考察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控制的努力程度。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实际值小于等于0得满分，每增加1%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4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考察部门（单位）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 评价要点： 1.具备适用于本部门的财务管理制度；2.财务管理制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50%权重分。	1

						度内容完整，至少包含：资金收入管理、支出管理、重大支出资金审批机制等；3. 财务管理制度具备可操作性。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3	<p>考察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使用规范程度，部门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p> <p>评价要点：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预算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部门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6.审计、监督巡查、财政监督检查等工作中未发现存在问题资金。</p>	具备要点1-6得100%权重分，任意一项不具备得0权重分。	3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95%	3	<p>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p> <p>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p>	<p>1.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p> <p>2.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p> <p>3.政府采购执行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实际值-85%）</p>	3

						/10%*权重。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	考察部门（单位）对资产是否进行规范管理。 评价要点： 1.部门（单位）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2.资产保存是否完整；3.资产配置是否合理；4.资产处置是否规范；5.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6.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6实际值各得20%权重分。	1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1	考察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实际值小于等于100%得满分，每增加1%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1
信息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规定公开	100%	3	考察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评价要点： 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	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	3
	基础信息完备性	完备	完备	1	考察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是否可以支撑预算管理管理工作。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	1

					评价要点： 1.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2.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3.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50%权重分。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考察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评价要点： 1.具备适用于本部门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2.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内容完整，至少包含：事前绩效评估管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绩效评价管理及结果应用等； 3.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具备可操作性。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50%权重分。	1
	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	100%	100%	2	考察部门（单位）申报的绩效目标审核通过情况。 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绩效目标审核通过政策和项目数/绩效目标申报政策和项目数）×100%。	实际值为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2
	绩效自评覆盖率	100%	100%	1	考察部门项目绩效自评覆盖程度。 绩效自评覆盖率=（部门开展项目自评的个数/部门全	得分=绩效自评覆盖率*权重。	1

						部项目的个数) ×100%。		
		绩效指标体系构建情况	健全	健全	2	<p>考察部门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构建情况。</p> <p>评价要点： 1.是否按要求开展本部门所属行业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构建，并形成本部门的预算绩效指标库；2.是否对形成的预算绩效指标库定期更新，并报县财政局审批；3.是否在本部门预算绩效指标库中选取绩效指标应用于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评价等绩效管理工作。</p>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50%权重分。	2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p>考察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评价要点： 1.针对重点工作，均有适用的资金管理办法； 2.对资金方向、资金使用方式、资金监管等每一项做明确规定； 3.对重点工作开展内容、开展方式、实施计划安排、实施管理、结果考核等每一项做明确规定。</p>	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3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3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40%权重分。	1

部门产出 (40分)	数量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5	考察部门(单位)工作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得分=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权重。	12
							
	质量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考察部门(单位)工作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工作数/实际工作数)×100%。	得分=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权重。	10
							
	时效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考察部门(单位)实际及时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完成工作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工作数/计划完成工作数)×100%。	得分=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权重。	10
							
	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5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评价要点:	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50%权重分,否则此项不得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否则此项不得分。	5

						1.“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2.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部门效果 (20分)	经济效益				10	<p>部门工作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p> <p>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选择地进行设置。除重点工作任务下对应的重点项目产生的效果外，还需关注部门的综合效果，与年度目标进行呼应。（所设指标个数不少于5个）</p>	<p>一、定量指标评分规则： 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出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扣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二、定性指标评分规则：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含）合理确定分值。</p>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		≥90%	95%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工作效果的满意程度。	1.满意度大于或等于目标值的，得满分；2.满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部门工作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或行风评议的方式开展。	满意度小于或等于 60% 的,得 0 分; 3.满意度在 60%—目标值之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实际值-60%) / (目标值-60%) *权重	
合 计			-	-	100	-	-	96
评价结论								
绩效目标完成的指标 (超标完成的指标需说明偏差原因)			预算完成率、支出进度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与偏差程度			基本完成绩效指标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原因说明			基本完成绩效指标					
改进措施	1. 对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与部门决算等的措施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增强预算执行意识,使预算项目达到预期的效果					
	2. 对制度完善、人员管理、资产配置等的措施		完善机关整体支出管理方面的内控制度,进一步细化相关的管理制度,严格用人管人制度,细化内部管理,严格审核审批程序。					
	3. 其他措施		加强业务学习,提高专业认识,积极参加财政局举办的有关培训会,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备 注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96.88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85.68 万元，增长 27.53%。主要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增多。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型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与 2020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类支出。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台（套），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类支出。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台（套），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类支出。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三公”经费、政府

性基金预算、国有资产经营预算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 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 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 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